

武汉市东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执法证遗失声明

兹有我单位 2 名执法人员执法证不慎遗失，相关信息如下：

李敏，女，执法证号：17010830060，有效期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，执法单位：武汉市东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。

尹章程，男，执法证号：17010830124，有效期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，执法单位：武汉市东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。

自本公告公布之日起，凡除本人外持以上编号证件进行行政执法活动或其他活动的，均为冒充的行政执法人员。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可拒绝配合并予以举报，举报电话：027-83891916。利用行政执法证件进行违法犯罪的，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市东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 年 9 月 26 日

